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09,064.61万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以截止至2024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90,000.00万股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合计54,000.00万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65.81%。本年度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

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540,00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0,574,445.66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090,646,063.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40,0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20,574,445.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40,000,000.00
现金分红比例（%）	65.8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公司于2024年1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不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及情况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经过充分考量和评估，是公司维护投资者关系、积极回报投资者的重要举措，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